

证券代码：838901

证券简称：万鸿泰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河北万鸿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的方式进行。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4: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901	万鸿泰	2026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4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
7	《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
10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

1、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对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审议《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6）。

3、审议《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编号为：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2009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确认上述报告并报出。

4、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财务决算工作予以汇报。

5、审议《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财务预算工作予以汇报。

6、《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21）。

7、《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8、《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编制了《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监事会的工作予以汇报。

9、《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10、《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股东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安排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委托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参加会议。

2、发起人股东如为自然人，须持身份证及股东证明文件参加会议。如委托他人参加会议，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之书面文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0日下午13:00-14:00

（三）登记地点：河北万鸿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玮 18603256116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河北万鸿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万鸿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河北万鸿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